



412968S-2025



辉县市恒利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HL 0001S-2025

# 调味面筋制品

2025-09-30 发布

2025-09-30 实施

辉县市恒利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

## 前 言

本标准由辉县市恒利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许恒利、李天国。

本标准自发布实施日起替代Q/HHL 0001S-2024。

H N

Q B

# 调味面筋制品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调味面筋制品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水面筋（谷朊粉、水、食用盐）为主要原料，辅以或不辅以鸡肉、香菇、香肠、鹌鹑蛋（以鹌鹑蛋为原料，经水煮熟制、去壳）、大豆粉、虾仁中的一种或几种，经切制或不切制、大豆油油炸，添加芝麻酱、食用盐、味精、白砂糖、香辛料（辣椒、八角、花椒、桂皮、高良姜、草果、百里香、藤椒、葱、姜、小茴香、豆蔻、辣椒粉、花椒粉、砂仁粉、桂皮粉、姜粉、八角粉、葱粉、小茴香粉、孜然粉、芝麻中的几种）、食品用香精、柠檬酸、酵母抽提物、辣椒油、呈味核苷酸二钠中的一种或几种进行调味、真空包装、杀菌、包装加工而成的即食调味面筋食品。

根据产品辅料不同可将产品分为不同种类。

## 2 要求

### 2.1 原辅料要求

- 2.1.1 水面筋应符合 GB 2711 的规定。
- 2.1.2 大豆油应符合 GB/T 1535 和 GB 2716 的规定。
- 2.1.3 香菇应符合 GB/T 38581 和 GB 7096 的规定。
- 2.1.4 鸡肉应符合 GB 2726 的规定。
- 2.1.5 食用盐应符合 GB/T 5461 和 GB 2721 的规定。
- 2.1.6 味精应符合 GB 2720 的规定。
- 2.1.7 白砂糖应符合 GB/T 317 和 GB 13104 的规定。
- 2.1.8 香辛料应符合 GB/T 15691 的规定。
- 2.1.9 芝麻应符合 GB/T 11761 和 GB 19300 的规定。
- 2.1.10 食品用香精应符合 GB 30616 的规定。
- 2.1.11 柠檬酸应符合 GB 1886.235 的规定。
- 2.1.12 酵母抽提物应符合 GB/T 20886.2 的规定。
- 2.1.13 辣椒油应符合 SB/T 11192 的规定。
- 2.1.14 呈味核苷酸二钠应符合 GB 1886.171 的规定。
- 2.1.15 生活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- 2.1.16 香肠应符合 GB/T 23493 的规定。
- 2.1.17 鹌鹑蛋应符合 GB 2749 的规定。
- 2.1.18 大豆粉应符合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19 虾仁应符合 GB 10136 的规定。

2.1.20 芝麻酱应符合 LS/T 3220 的规定。

## 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性 状	软固态	取样品置于洁净的白色盘(瓷盘或同类容器)中,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、性状和杂质。闻其气味,用温开水漱口,品其滋味。
色 泽	具有本品应具有色泽	
气、 滋 味	具有产品特有气味和滋味,无异味	
杂 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## 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酸价 <sup>a</sup> (以脂肪计)(KOH), mg/g	≤ 3.0	GB 5009.229
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, g/100g	≤ 0.25	GB 5009.227
食用盐(以 NaCl 计), g/100g	≤ 6	GB 5009.44
水分, g/100g	≤ 85	GB 5009.3
铅*(以 Pb 计), mg/kg	≤ 0.4	GB 5009.12
总砷(以 As 计), mg/kg	≤ 0.2	GB 5009.11
注 1: *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;		
注 2: a 指标不适用于添加柠檬酸的产品。		

## 2.4 微生物限量

2.4.1 按照商业无菌工艺生产的产品微生物限量应按照商业无菌要求,其检验方法按照 GB 4789.26 执行。

2.4.2 非按照商业无菌工艺生产的产品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目	采样方案 <sup>a</sup>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, CFU/g	5	2	10 <sup>4</sup>	10 <sup>5</sup>	GB 4789.2
大肠菌群, CFU/g	5	2	10 <sup>2</sup>	10 <sup>3</sup>	GB 4789.3
沙门氏菌, /25g	5	0	0	—	GB 4789.4
金黄色葡萄球菌, CFU/g	5	1	100	1000	GB 4789.10

注：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1 执行。

## 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## 2.6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## 2.7 其它要求

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；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## 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酸价（不适用于添加柠檬酸的产品）、过氧化值、商业无菌（仅适用于按照商业无菌工艺生产的产品）、菌落总数（仅适用于按照非商业无菌工艺生产的产品）、大肠菌群（仅适用于按照非商业无菌工艺生产的产品）的检验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## 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水面筋（谷朊粉、水、食用盐）为主要原料，辅以或不辅以鸡肉、香菇、香肠、鹌鹑蛋（以鹌鹑蛋为原料，经水煮熟制、去壳）、大豆粉、虾仁中的一种或几种，经切制或不切制、大豆油油炸，添加芝麻酱、食用盐、味精、白砂糖、香辛料（辣椒、八角、花椒、桂皮、高良姜、草果、百里香、藤椒、葱、姜、小茴香、豆蔻、辣椒粉、花椒粉、砂仁粉、桂皮粉、姜粉、八角粉、葱粉、小茴香粉、孜然粉、芝麻中的几种）、食品用香精、柠檬酸、酵母抽提物、辣椒油、呈味核苷酸二钠中的一种或几种进行调味、真空包装、杀菌、包装加工而成的即食调味面筋食品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 GB 2711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面筋制品》要求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辉县市恒利食品有限公司